第一百六十四讲《圆觉经》 讲解之一百零二

我们本节继续学习圆觉经。

「是故当知,有爱我者,我 与随顺;非随顺者,便生憎 怨。为憎爱心,养无明故, 相续求道,皆不成就」

因为无明相续不断的缘故, 不仅仅是凡夫小乘,包括 动念息念在内, 都是迷风 不悟的表现, 哪怕是要想 发大乘心修菩萨道,因为 是在迷中说悟, 所以根本 是看不到佛境的影子的。 当我们面前出现于我可爱 者,我因为心生欢喜,所以 随顺于它。如果逆反我的 外境出现, 便会生起憎恶

和怨恨。憎恶与怨恨,其实 也是爱的反面, 有爱才有 恨的产生。由于这个憎爱 心不断反复生起, 由此引 发了枝末无明的产生。而 厚厚地覆盖在这根本无明 之上。由于阿赖耶识的种 子生起现行的憎爱. 又由 现行的憎爱去熏增更多的 种子。念念生发, 念念相 续. 由这样的妄念不断滋

生而求解脱,那是本末倒置,永远无法成就的。

「善男子! 云何我相?谓 诸众生心所证者」

从这句话开始,解释我、 人、众生、寿者四相。在佛 陀说法的很多地方,都引 用了我、人、众生、寿者四 相。在圆觉经里,对这四相

作了一个非常深刻的剖析。 因为圆觉经是佛对十地菩 萨所说, 所以所解的四相, 也是最为精深的。什么是 我相呢?我相之体, 正是 生相无明, 也就是根本无 明。一切的四相都是以生 相无明为体,最初的一念 妄动, 遮盖了本有的法身, 生起了种种业识. 成就了 我相的根本。我相是非常

隐微的,植根在本心之中, 唯有去证而取之, 我相才会显现出来。

「善男子!譬如有人,百骸 调适,忽忘我身;四肢弦 缓,摄养乖方微加针艾,即 知有我;是故证取方现我 体」

就好像有人,懂得休养生 息,身必调和,非常舒适, 在这样的舒适中, 友记了 自我的存在。或者是在静 室打坐, 或者是在山林休 息,不用担心经营, 闲遐成 性. 就会突然定记自己还 有此身存在。等到身体有 少许不适。四肢直而不能 屈,或是柔而不能伸,这都 是因为调理不周所致。只

要轻轻针刺,艾灸,马上哎哟一下叫起来,才知道原来我还真的有一个所谓的身体存在。这就叫作证而取之,才能意识到我相的强大。

本节我们就分享到这里, 感恩大家!